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5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元）	7,640,632,073.21	6,016,364,242.91	27.00%
营业利润（元）	222,480,030.72	80,479,991.98	176.44%
利润总额（元）	257,498,991.64	106,641,039.76	14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631,889.99	68,889,410.30	121.5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4	0.42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7%	8.15%	0.4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元）	7,154,177,681.08	3,053,224,013.49	13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42,605,492.93	890,209,989.42	129.45%
股本（股）	648,036,000	167,250,000	28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5	5.32	-40.7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稳步发展，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实现营业总收入 764,063.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实现营业利润 22,248 万元，比上

年同期增长 176.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3.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1.56%。

2、波动说明

(1) 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为 764,063.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721,335.68 万元，较去年增长 64.66%，主要由于本期新增收购浙江越王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王珠宝”）、南京宝庆尚品珠宝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庆尚品”）两家公司，同时加大开拓经销商渠道所致。

(2) 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176.44%、141.46%和 121.56%，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本期新收购越王珠宝、宝庆尚品两家公司，两家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为零售，促使公司零售销售规模扩大，使毛利率得到较大地提高，盈利水平有所提升，另一方面是本期因黄金租赁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39 万元，上年同期为-6,016 万元。

(3) 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42.86%，主要是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使股本总额增加所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0.4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盈利增加。

(4) 公司总资产为 715,417.77 万元，较去年增长 134.32%，主要因为本期收购越王珠宝、宝庆尚品两家公司以及相应产生的商誉，同时本期销售收入的增长带动应收账款余额及存货余额的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04,260.55 万元，较去年增长 129.45%，主要因为公司 2015 年度收购越王珠宝、宝庆尚品两家公司及本期盈利增加。

(5) 每股净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 40.79%，主要是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使股本总额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 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钟葱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范世锋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世锋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